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363)

##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上海實業醫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公告。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八位執行董事，分別為滕一龍先生、蔡育天先生、呂明方先生、丁忠德先生、周杰先生、錢世政先生、姚方先生及周軍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嘉瑞先生、吳家瑋先生及梁伯韜先生。

證券代碼：600607

股票簡稱：上實醫葯

編號：臨 2009-11

## 上海實業醫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公告

### 特別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連續三個交易日收盤價格漲幅偏离值累計達到 20% 以上。

#### 一、股票交易異常波動的具體情況

公司股票連續三個交易日收盤價格漲幅偏离值累計達到 20% 以上。根據《上

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股票价格属于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征询，鉴于上海市国资委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正式批复，同意将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集团”）原股东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分别持有的各 30%、总共 60% 股权行政划拨给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上实”），中国证监会于 2008 年 10 月下旬核准上海上实公告上药集团旗下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西药业”）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相关工商变更于 2009 年 1 月 6 日完成，上海上实成为上药集团控股股东。上海上实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资委。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实集团”）经上海市国资委授权管理上海上实，上实集团与上海上实存在重要关联关系。上实集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药集团为本公司关联人。根据上海医药及中西药业收购报告书中的承诺，上海上实最迟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前，在完成同业竞争现状调查的基础上，提出消除同业竞争的方案，整合相关业务，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并与有关主管部门沟通获得原则同意后，启动实施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方案。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

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九日